

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成員任命

政府今日（六月十九日）宣布，行政長官委任及再度委任下列人士為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成員，任期兩年，由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起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。

（一）新委任

梁美儀教授
馬利德

（二）再度委任

何小芳
盧佩瑩教授
苗樂文
嚴志明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（庫務）（或代表）
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（或代表）
發展局常任秘書長（工務）（或代表）
旅遊事務專員（或代表）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說：「我感謝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各成員一直致力推動海洋公園的發展，並相信憑規他們的熱誠和專業知識，他們會繼續協助海洋公園發展為以海洋為主題的世界級旅遊景點。」

「我謹代表政府向卸任的薛綺雯教授致意，感謝她過去六年對董事局作出的寶貴貢獻。」

海洋公園公司是根據《海洋公園公司條例》成立的法定團體，負責管理海洋公園作為公眾康樂及教育的主題公園。

完

2015年6月19日（星期五）

香港時間11時31分